公司代码:688687 公司简称:凯因科技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70,908,422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3,035,824股后的股本167,872,598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3,574,519.60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0.25%。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2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47,842,836.0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57.36%。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该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凯因科技	688687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赫崇飞	周雅莉
办公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京东街6号3号楼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京东街6号3号楼
电话	010-67892271	010-67892271
电子信箱	ir@kawin.com.cn	ir@kawin.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具有自主创新研发实力,专注于病毒及免疫性疾病领域,集创新药物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科技生物医药公司。公司依托核心技术平台,成功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药:丙肝全口服泛基因型药物盐酸可洛派韦胶囊和培集成干扰素α-2注射液,并实现产业化落地。当前重点聚焦以创新药为核心的乙肝功能性治愈药物组合研发,同时布局免疫性疾病领域提高预防保护率与临床治愈率的创新药物管线。

2. 主要产品

药品类别	主要产品	功能主治	特点
抗病毒/免疫调节	凯力唯(盐酸可洛派韦胶囊)	凯力唯是一种全新的针对HCV的泛基因型NS5A复制复合子抑制剂,可抑制HCV的组装和复制。该产品与索磷布韦片联合使用,可治疗初治或干扰素经治的基因1型、2型、3型、6型成人慢性丙型肝炎病毒(HCV)感染,覆盖中国所有主要基因型,可合并或不合并代偿性肝硬化。	凯力唯是公司研发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1类创新药,于2020年2月获批上市,同年通过国家医保谈判进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年)》。2022年凯力唯国谈续约,覆盖泛基因型慢性丙型肝炎。
	赛波唯(索磷布韦片)	赛波唯是治疗慢性丙肝的一线临床用药,适于与其他抗HCV药品联合使用,治疗成人与12至(18岁青少年的慢性丙型肝炎病毒(HCV)感染。	赛波唯为国产首家上市的NS5B聚合酶抑制剂,于2020年3月获批上市。
	派益生(培集成干扰素α-2注射液)	派益生临床上主要用于病毒性肝炎的治疗,具有抑制病毒复制和增强免疫的双重作用,是追求慢性病毒性肝炎临床治愈的药物之一。	派益生为公司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治疗用生物制品,具有新药证书。
	金舒喜(人干扰素α2b阴道泡腾片)	金舒喜是干扰素外用制剂,具有抑制病毒感染和复制,抑制细胞增殖等系列免疫调节作用,临床中可用于治疗病毒感染引起的妇科疾病。	金舒喜为治疗用生物制品,是国内唯一一款泡腾片剂型的干扰素,且干扰素泡腾剂型作为新剂型被收入2020年版《中国药典》。
	凯因益生(人干扰素α2b注射液)	凯因益生是广谱抗病毒药物,具有抗病毒及免疫调节双重作用,治疗某些病毒性疾病如慢性病毒性肝炎、带状疱疹等以及某些肿瘤的治疗,例如毛细胞性白血病、恶性黑色素瘤等。	凯因益生是一种适合皮下注射的小容量预充式注射剂,已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年版)》和《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年)》。
其他	凯因甘乐/甘毓(复方甘草酸苷胶囊/复方甘草酸苷片、复方甘草酸苷注射液)	公司复方甘草酸苷产品包括凯因甘乐、甘毓,主要用于治疗慢性肝病,改善肝功能异常以及湿疹、皮肤炎、斑秃或荨麻疹,具有抗炎、免疫调节等多种药理作用。	复方甘草酸苷注射液生产线通过了乌克兰GMP认证(PIC/S标准)。复方甘草酸苷已列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年)》。
	安博司(吡非尼酮片)	安博司是罕见病特发性肺间质纤维化(IPF)的治疗药物,可延长特发性肺间质纤维化患者的无疾病进展时间,减缓肺功能的下降,改善患者生活质量。	吡非尼酮已列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年)》。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以临床治疗需求为导向,对病毒及免疫性疾病领域产品进行了大量的创新性研究和开发。公司经过药物筛选和发现、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申请、临床研究、产业化研究、药品上市许可申请,最终实现新药研发成果的商业化落地。经过十余年不断积累和价值输出,公司以自主研发模式为主、基于创新药物研发平台的新药开发模式和研发能力已得到验证。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原材料领用计划以及原材料库存情况制订采购计划并组织采购。通过供应商资料审查、现场审计、试用验证等评审程序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清单》。此外还建立了物料质量管控体系,对物料采购环节的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为确保原材料的供应不会影响生产的正常开展,公司通常储备一定规模的原材料作为安全库存。

3.生产模式

公司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GMP标准搭建生产体系。公司执行"以销定产"的生产策略,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每年底销售部门会制定下一年度及各季度的销售计划,生产系统会根据下年度销售计划制定年度及季度生产计划。当公司季度销售计划发生变化时,生产计划会对应做出调整,在此基础上,生产系统会根据销售的月度发货计划和库存情况制定包装计划。

4.销售模式

公司与符合GSP要求的、资质齐全、覆盖范围广的医药经销企业进行合作,形成了覆盖全国的流通体系。公司主要与合同销售组织(CSO)进行合作,由CSO负责专业化学术推广及服务。CSO是专业化学术推广及服务组织,在各地区开展学术活动,同时收集药品在临床使用过程中的相关反馈。公司通过CSO组织各类专业化学术推广活动,向医疗机构相关领域专业从业人员及患者等传递公司产品的功能、方案、注意事项和临床研究结果等信息。公司扩展商业销售模式,加强药店、诊所及中小终端的覆盖;同时,在经销模式的基础上,公司围绕新产品组建了专业化的学术推广队伍,快速推进新产品的临床应用。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2022年,受国内外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影响,医药工业总体营业收入和利润等指标增速同比有所下滑。国家统计局网站数据显示,2022年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企业营业收入达2.9万亿,同比下降1.6%,利润总额同比下降31.8%。与此同时,国家积极鼓励医药企业大力创新,不断推动创新药上市批准速度。2022年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批准上市了1类创新药品18个,包括国产1类新药14款,进口1类新药4款;超过一半是通过优先审评获得加速批准。长远来看,随着国家有关政策扶持力度的加大、医药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居民健康需求不断上升等积极因素的影响,我国医药市场规模整体将呈现出逐步回暖增长的良好趋势。

医药行业具有投资密度高、技术水平高、人才要求高、投资回报周期长的特点,同时面临最严格的行业监管环境,受政策影响较大,但随着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及人口老龄化加剧,行业增速保持稳定。医药行业需要基于长时间的技术积累和研发经验总结,经历复杂的多阶段的开发流程,才能实现创新。新药申报上市后,需要接受严格的监管,并经历较为复杂的定价和对营销网络要求较高的商业化推广才能实现盈利。医疗改革逐步深入加速行业的分化,引导行业健康有序发展,严格的监管要求促进药品管理水平的提高,同时集中带量采购、医保谈判常态化等,对行业提出新的挑战和新要求。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首家成功开发出丙肝高治愈率泛基因型全口服系统药物的企业,重点开发的盐酸可洛派韦胶囊系列药物,可覆盖中国所有主要基因型,实现了97%的高治愈率,打破了进口垄断。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和产业化研究,1类新药凯力唯于2020年1季度获批上市,同年通过国家医保谈判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实现了新药研发成果的商业化落地。2021年9月,国家多部委联合发布了《消除丙型肝炎公共卫生危害行动工作方案(2021-2030年)》,明确提出了2030年"新报告抗体阳性者的核酸检测率达95%以上,符合治疗条件的慢性丙肝患者的抗病毒治疗率达80%以上,失代偿期丙肝人群数量和肝硬化病人例数下降一定比例。"的工作目标。中华医学会肝病分会和感染学分会于2022年组织国内有关专家对丙型肝炎筛查及管理等方面的推荐意见进行再次更新,在《丙型肝炎防治指南(2022年版)》中推荐可洛派韦药物治疗HCV基因1-6型初治或经治患者的无肝硬化或代偿期肝硬化疗程12周,针对基因3型代偿期肝硬化可以考虑增加RBV(A1)。2022年,凯力唯国谈续约,覆盖全部国内慢性丙型肝炎主要基因型,医保适应症扩大,为丙肝市场扩大市场占有率创造了战略性的准入条件。伴随着"消除丙肝公共卫生危害行动专项基金"在多省市的陆续启动,并结合全国爱肝日"全民参与,主动筛查,规范诊疗,治愈肝炎"的主题、世界肝炎日"让肝炎病毒诊疗服务更加贴近你我"的主题,公司在丙肝宣传教育、综合干预、筛查、转介、诊断、治疗、学术交流、技术培训、能力建设和丙肝患者关怀与救助方面投入资源,努力成为国家消除丙肝行动的民族中坚力量。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从医药行业年度政策的发布情况来看,作为"十四五"时期的第二年,国家在多个领域都发布了重磅政策,相继出台了多个"十四五"规划类文件,囊括行业多个领域。各部门持续发力,不断推动"三医联动"深入发展。医保方面,引发全民关注的医保目录调整工作顺利推进;结合医保目录调整、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医保信息化标准化等方面的政策,构建中国特色医保制度高质量发展格局的决心;医药方面,一致性评价、创新药等仍是行业关注焦点。此外,在互联网医疗、医保线上支付等的发展推动下,三医信息化建设正被高速推进。

(1)行业制度改革对医药研发的变革

2022年5月9日,国家药品监局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该条例明确提出,要提高药品自主创新能力,鼓励儿童用药、罕见病用药的研制和创新。

药物临床试验关系着药物的安全性问题。药物的安全与患者的健康息息相关。2022年以来,国家药监局等部门发布了一系列药品临床研究指导原则,科学引导企业合理地研发药物,细分领域包括写实病和创新药、中药和生物药、化学药,进一步明确了临床试验技术标准。

(2)药品集中带量采购

从药品集采模式来看,今年多地出台了药品挂网方案,未来带量采购+分类挂网采购齐头并进的模式将更加明显,同时由于招采管理子系统陆续对接,未来相关管理必然更加规范化、透明化。随着越来越多的带量采购项目执行周期接近尾声,更多的带量采购的出现,以及本年度多个项目开展续约的实际情况,其续约机制已成为影响药品集采准入和退出的不可忽视的重要一环。加之价格联动带量采购的限制,企业在操作时需做全盘考虑,放长眼光。2021及2022年,带量采购在全国范围内全面铺开,带量采购项目增势迅猛。可预测,2023年带量采购项目的推行依然是行业发展的自然趋势。

(3)医保谈判

国家谈判作为医保目录准入的方式之一,尤其引入关注。近年来,我国陆续开展了六批及一次试点医保谈判,相继纳入不少创新药、大品种药,取得较好的成效。从2018年开始,目标外新增药品平均增幅均在50%以上,2022年谈判成功的目录外平均降价幅度高达60.04%,保持较高降幅水准,与2021年的平均降幅基本持平。准入药品治疗领域持续多元化,医保在创新药上更客,新药同年上市进医保成为常态,全球新产品也能进入谈判,准入价格大幅下降,各类企业准入成功率差异增大,企业整体准入策略更明确。

2022年医保谈判规则出台后明确了简易续约规则,"简易续约"有助于简化谈判流程,提高续约效率,缓解行政审批和企业申报的压力。有部分新增适应症的创新药有望不用重新谈判,而是通过"简易续约"规则直接纳入医保。这对于研发企业而言是一项重要的利好。另外,对目录外非独家药品纳入医保评估方式进行竞价,是医保局的首次尝试。非独家竞价是国家医保谈判的首次创新,与带量采购(VBP)都是医保基金进一步严格支付标准的体现。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2,209,724,972.77	2,177,739,352.76	1.47	1,172,195,10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75,556,748.68	1,678,568,306.56	-0.18	847,717,182.85
营业收入	1,159,973,577.75	1,144,356,833.98	1.36	862,053,00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407,819.44	107,289,593.92	-22.26	75,565,39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570,001.90	71,469,128.96	-23.65	69,265,36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48,463.67	117,938,941.70	13.66	131,422,478.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5	7.14	减少2.19个百分点	9.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66	-25.76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66	-25.76	0.5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23	7.29	增加5.94个百分点	7.9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71,572,290.44	321,314,106.35	343,845,209.70	323,241,97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98,632.42	12,338,223.35	31,157,739.68	15,013,22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848,919.34	11,003,418.23	34,273,873.70	-4,556,209.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22,465.48	12,425,258.90	30,882,807.85	35,017,931.4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5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23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北京松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38,400,000	22.47	38,400,000	38,4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卓尚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5,043,922	2.95	5,043,922	5,043,922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高林厚健(上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000,000	2.34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健康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15,286	3,215,286	1.88	0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品质动能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3,865	3,203,865	1.87	0	0	无	0	其他
北京富山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3,156,600	1.85	3,156,600	3,156,6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富宁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3,113,100	1.82	3,113,100	3,113,1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10,852	2,710,852	1.59	0	0	无	0	其他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改革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78,252	2,478,252	1.45	0	0	无	0	其他
尚融宝盈(宁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762,860	2,437,140	1.43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松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卓尚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富山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富宁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均属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能够控制的企业,四者具有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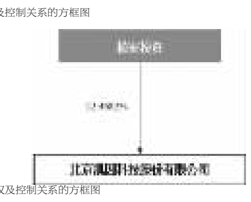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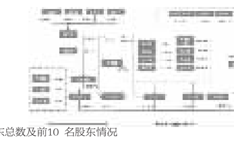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59,973,577.75元,同比增长1.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3,407,819.44元,同比下降22.26%;2022年末,公司总资产为2,209,724,972.77元,同比增长1.4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675,556,748.68元,同比下降0.1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4,048,463.67元,同比增长13.66%。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5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4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周德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和通讯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年,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总裁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有效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时,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70,908,422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3,035,824股后的股本167,872,598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3,574,519.60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0.25%。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业务规则,编制了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并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董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编制了《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情况,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一般缺陷的认定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杭州银行、兴业银行、北京农商银行等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授信额度、要素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授信业务。授信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审议年度授信额度事项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制定的薪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不断提高公司董事的责任意识,更加勤勉尽责,承担相应的责任,履行应尽的义务,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制定的薪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不断提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意识,更加勤勉尽责,承担相应的责任,履行应尽的义务,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周德胜先生、赫崇飞先生、史继峰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在2021年-2023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同时满足A、B两类业绩考核目标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属条件之一,由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第二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A类业绩考核目标未完成,同意作废首次授予部分及第二次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136.5万股。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周德胜、邓闰陆、赫崇飞、史继峰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1名激励对象以13.61元/股的授予价格(调整后)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共3.60万股(调整后)并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周德胜、邓闰陆、赫崇飞、史继峰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更好地满足公司未来业务的开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称谓由"总经理"变更为"总裁","副总经理"变更为"副总裁",本次变更仅为职位的更名,不涉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公司本次对《公司章程》的修订符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及《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部分治理制度的修订更好地满足了公司未来业务的开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称谓由"总经理"变更为"总裁","副总经理"变更为"副总裁",前述变更仅为职位的更名,不涉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董事会同意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总裁工作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中有关"总经理"、"副总经理"称谓的条款进行修订。

本次制度中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修订事项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并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修订事项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及《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机构部分调整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管理流程,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同意公司组织机构部分调整如下:

1.原"证券部""投资者关系部"合并为"董事会办公室";

2.撤销"业务拓展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周雅莉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并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周雅莉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要求,推动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因格领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拟实施增资扩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汤健先生拟对其增资人民币953万元,增加注册资本658万元,其余29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将放弃本次增资扩股的优先认缴出资权。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北京因格领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授权期限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14:00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7)。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6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4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珂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和通讯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充分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70,908,422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3,035,824股后的股本167,872,598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3,574,519.60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0.25%。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并结合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情况,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一般缺陷的认定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制定的薪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不断提高公司监事的责任意识,更加勤勉尽责,承担相应的责任,履行应尽的义务,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136.50万股。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1名激励对象以13.61元/股的授予价格(调整后)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3.60万股并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事项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增强其自身运营能力。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主营业务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7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53,628,242.16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70,908,422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3,035,824股后的股本167,872,598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3,574,519.60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0.25%。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2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47,842,836.0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57.36%。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且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亦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长远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最大化和公司的健康发展。综上,我们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合理回报股东、公司盈利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8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因科技"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编制了《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46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8.9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5,890,8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0,024,659.3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25,866,140.6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2月2日全部到位,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020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0,966.44万元(包括置换预先投入金额),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8,974.68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33,092.9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25,866,140.61
2022年初募集资金余额	413,462,664.05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89,746,864.75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7,213,903.81
2022年末募集资金余额	330,929,703.11
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活期余额	5,929,703.11
七天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未到期理财余额	325,000,000.00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且已分别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2021年2月4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77040122000257887	募集资金专户	330,929,703.11	(含七天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未到期余额)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265486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6308310518	募集资金专户		已于2022年11月14日注销
合 计	–	–	330,929,703.11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涉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涉及。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2年3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325,000,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2022-08-17	2025-08-17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7天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75,000,000.00	2022-07-22	/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7天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50,000,000.00	2022-08-24	/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2-10-31	2023-01-30	否
合计	/	/	325,000,000.00	/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涉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2年5月12日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金额调整及新增子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新药研发"项目中部分子项目进行变更、金额调整及新增子项目。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金额调整及新增子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凯因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凯因科技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凯因科技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凯因科技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下转B107版)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92,744,105.30		1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39,765.72		-1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172,408.04		5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40,826.82		-264.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		减少0.22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28,649,289.27		-11.4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4.86		减少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148,238,860.72	2,209,724,972.77	-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696,699,484.68	1,675,556,748.68	1.2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520.3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37,53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89,106.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37,589.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94,428.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9,638.15	
合计	-32,642.3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88	主要系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以及股份支付费用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28	主要系报告期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以及采购付款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北京松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400,000	22.47	38,400,000	38,400,000	无	0
北京卓尚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43,922	2.95	5,043,922	5,043,922	无	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LLC	境外法人	3,797,720	2.22	0	0	无	0
高林厚健(上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0,000	2.20	0	0	无	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2106组合	其他	3,460,214	2.02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健康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215,286	1.88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品质动能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203,865	1.87	0	0	无	0
北京富山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56,600	1.85	3,156,600	3,156,600	无	0
北京富宁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13,100	1.82	3,113,100	3,113,100	无	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41组合	其他	3,077,627	1.80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LLC	3,797,720	人民币普通股	3,797,720
高林厚健(上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60,00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2106组合	3,460,214	人民币普通股	3,460,21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健康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15,286	人民币普通股	3,215,28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品质动能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3,865	人民币普通股	3,203,86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41组合	3,077,627	人民币普通股	3,077,62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36,824	人民币普通股	2,836,82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改革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78,252	人民币普通股	2,478,25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29,974	人民币普通股	2,229,97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2,671	人民币普通股	2,002,67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松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卓尚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富山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富宁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均属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能够控制的企业,四者具有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说明:"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未在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截至2023年3月31日,"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为3,035,824股,持股比例为1.78%。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6,968,126.57	726,382,061.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723,194.25	511,116,624.7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63,211.90	14,274,786.28
应收账款	311,048,969.52	333,297,094.96
应收款项融资	69,893,012.14	45,981,556.14
预付款项	29,936,026.31	11,244,627.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50,486.85	2,235,195.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7,939,662.52	148,810,966.2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32,893.48	1,632,283.12
流动资产合计	1,682,155,583.54	1,794,875,195.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62,356.60	4,371,655.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950,449.34	38,050,449.3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682,754.51	8,779,559.14
固定资产	173,234,926.13	177,050,334.35
在建工程	3,320,637.99	2,587,243.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97,903.96	3,888,832.11
无形资产	108,575,770.70	112,314,460.10
开发支出	50,900,102.56	45,326,658.3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07,531.81	3,554,927.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68,097.93	7,732,790.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082,745.65	11,192,866.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6,083,277.18	414,849,777.25
资产总计	2,148,238,860.72	2,209,724,972.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686,242.00	13,993,588.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1,283,857.42	365,739,776.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3,001,426.49	35,761,944.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614,585.72	35,439,193.71
应交税费	10,307,640.42	11,685,677.50
其他应付款	13,383,804.09	14,873,305.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0,443.95	1,335,071.33
其他流动负债	99,608.81	321,875.08
流动负债合计	396,437,608.90	479,150,431.6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89,126.37	289,409.5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1,845,428.67	43,382,958.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18,627.01	5,112,008.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653,182.05	48,784,376.66
负债合计	444,090,790.95	527,934,808.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0,908,422.00	170,908,42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44,306,349.84	1,244,306,349.84
减:库存股	47,848,111.83	47,848,111.83
其他综合收益	-2,571,926.25	-2,574,896.5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4,489,310.14	54,489,310.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7,415,440.78	256,275,675.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96,699,484.68	1,675,556,748.68
少数股东权益	7,448,585.09	6,233,415.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04,148,069.77	1,681,790,164.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48,238,860.72	2,209,724,972.77

公司负责人:周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伟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洪娟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2,744,105.30	171,572,290.44
其中:营业收入	192,744,105.30	171,572,290.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2,614,561.51	161,660,847.81
其中:营业成本	35,138,187.77	25,942,688.9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44,827.64	1,754,256.80
销售费用	99,480,072.17	89,936,471.22
管理费用	17,886,936.04	27,354,874.72
研发费用	23,075,845.01	21,549,143.45
财务费用	-4,611,307.12	-4,876,587.34
其中:利息费用	95,000.00	25,585.39
利息收入	5,193,167.00	5,276,766.22
加:其他收益	1,719,930.57	4,521,916.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43,556.93	-17,267.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299.35	-543,531.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502.65	8,375,226.1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22,041.96	5,649,204.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6,897.86	-135,280.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520.39	-4,854.0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610,994.15	28,300,387.51
加:营业外收入	23,953.81	
减:营业外支出	3,043,944.07	1,017,784.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591,003.89	27,282,602.96
减:所得税费用	1,236,068.85	3,977,488.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54,935.04	23,305,114.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54,935.04	23,305,114.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39,765.72	24,898,632.4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5,169.32	-1,593,517.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70.28	-9,305.5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70.28	-9,305.5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70.28	-9,305.5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70.28	-9,305.5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357,905.32	23,295,809.1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142,736.00	24,889,326.8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5,169.32	-1,593,517.7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周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伟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洪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1,155,730.03	288,820,370.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970.77	8,181.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16,321.87	14,483,179.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571,022.67	303,311,731.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625,150.45	128,065,389.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339,710.28	42,775,111.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02,709.99	19,719,571.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44,278.77	57,029,193.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111,849.49	247,589,265.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40,826.82	55,722,465.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4,310,000.00	80,485,260.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35,569.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060.00	52,2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408,629.14	80,537,500.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379,484.16	15,469,982.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6,250,000.00	6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629,484.16	81,469,982.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79,144.98	-932,482.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848.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848.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848.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5,959.34	-418,456.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108,510.74	54,371,526.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0,692,506.40	1,153,271,198.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8,801,017.14	1,207,642,724.90

公司负责人:周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伟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洪娟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